

欧债未了劫

37 年, 战略伙伴升级亲密挚友

■ 本报记者 原金

如果从 1975 年 5 月 6 日, 中国与欧洲共同体正式建立关系开始计算, 时至今日, 中欧关系已经经过 37 个月年的发展。在这 37 个年头里, 中欧关系有过蜜月期, 也有过倒退期, 但在起伏伏中, 一直往前继续发展着。

在过去的 30 多年里, 中欧关系总体上来说是不断往前发展的, 可以用四个阶段来总体概括。从建交到上世纪 80 年代末的平稳发展期; 1989 年后欧共体对华进行“制裁”导致的倒退期; 1994 年宣布取消军售禁令以外的所有“制裁”的复苏期; 1998 年后以通过《与中国建立全面伙伴关系》政策文件为起点和领导人会晤机制建立为标志的快速发展期。

时至今日, 中欧关系已经成为我国对外关系中非常重要的一部分, 过去的历史证明, 中欧关系的发展, 对我国社会全面发展有重要影响。2011 年, 中国与欧盟双边贸易额突破 5000 亿美元, 欧盟位列我国全球贸易伙伴之首。

政治因素影响贸易

毫无疑问, 良好的政治关系是双方经贸发展的一个重要因素, 中欧双方的发展离不开稳定的政治环境。不可否认的是, 中欧经贸关系之所以能够得到相对顺利的发展, 除了基于各自日益强大的经济实力和双方彼此都有巨大的经济利益需求之外, 强有力的政治支持是推动中欧经贸关系发展的一个十分重要因素。

中欧之间的政治往来在过去也是经历过很长时间发展, 中欧新的双边政治对话机制建立于 1994 年, 1998 年 4 月, 在伦敦举行的欧盟-中国政治对话升级为首次中欧领导人会晤。从 1998 年至今, 中欧领导人会晤已经成功举办了 14 届, 在这 14 届会晤中, 取得的成果可谓丰厚。自 2003 年, 中欧建立全面战略伙伴关系, 双方已建立 50 余个各级别磋商与对话机制, 涵盖政治、经贸、科技、能源、环境等广泛领域。

中欧之间的关系不仅得到政治上的有力支持, 还有一系列重要的法律文件做保障。自 1998 年欧委会公布《与中国建立全面伙伴关系》文件以来, 欧盟几乎每年都在对自己的对华政策做出评估并提出新的具体的政策落实措施。与此相对应, 中国也在为发展良好的中欧经贸关系做出自己的政策努力。

1978 年, 中国和欧共体签署了第一个贸易协定, 相互给予最惠国待遇, 同时成立了中欧经济贸易混合委员会。1995 年, 欧盟委员会提出了《欧中关系长期政策》, 强调要同中国全面发展政治、经济和贸易关系, 这是欧盟制定的第一个对华长期发展战略, 初步形成了欧盟对华战略性政策框架。1998 年, 欧委会公布了《与中国建立全面伙伴关系》文件, 要把欧中双边政治关系提高到与欧美、欧日关系同等的水平上, 支持中国加入世贸组织等等。2001 年, 欧委会在 2000 年报告的基础上提出了《欧盟对华战略: 1998 年文件执行情况和促进欧盟政策更为有效的未来步骤》文件, 制定了具体务实的中短期目标及行动要点。2003 年 9 月, 欧委会又



中国与欧盟
双边贸易额
发展迅速。
王利博制图

时至今日, 中欧关系已经成为我国对外关系中非常重要的一部分, 过去的历史证明, 中欧关系的发展, 对我国社会全面发展有重要影响。2011 年, 中国与欧盟双边贸易额突破 5000 亿美元, 欧盟位列我国全球贸易伙伴之首。

推出新的对华关系战略文件:《一个成熟的伙伴关系——欧中的共同利益与挑战》。

在历史上, 我们可以从这些法

律文件中看到, 中欧关系在经过一系列发展之后, 正在走向成熟, 可以预期, 由于国际形势的变化和双方利益的需要, 中国和欧盟对发展双边关系的政策主流在可预见的将来仍将是积极的, 这对拓展经贸合作有利。

不断拓宽合作领域

中国与不同的国家建立所谓的战略伙伴关系, 出发点不尽相同。在中欧关系上, 现在中欧是“全面战略伙伴关系”, 那么就要切实改善双边关系, 解决实际存在的问题。中欧关系的前景是非常被看好的, 但又是复杂的。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以来, 欧盟大幅调整政策, 中欧政治关系迅速发展, 高层领导人互访频繁。受政治影响, 双边贸易迅猛增加, 中欧经贸关系进入了一个全面发展时期, 呈现出快速增长、稳步发展和日益加深和扩展等重要特征。目前欧盟与中国之间存在巨大的贸易逆差, 与巨大的贸易额相比, 中欧之间并没有产生美国与中国之间那么大的贸易摩擦。

中欧关系在发展中也会遇到一些矛盾和摩擦, 主要集中在贸易方面, 但在政治领域也会发生一些矛盾, 但这并不能阻碍中欧关系发展的大局。妥善解决这些分歧与摩擦是推动未来中欧经贸关系健康发展的重要因素。例如, 如何评估中国“入世”后中欧双方的行为表现、中国的“市场经济国家地位”问题、反倾销与技术壁垒问题、欧盟对华贸易逆差以及随时可能出现的某个政治问题等。所以, 必须及时准确地了解把握对方对一些有关重要问题的观点认识与政策主张, 并恰当予以应对, 是拓展中欧经贸合作的关键点。

不过, 近些年中欧合作在不断加强, 这也是中欧关系中一个大的趋势。一方面中国在国际社会中的作用不断增强, 欧洲对华合作的需

求在增加; 另一方面, 近几年, 欧洲努力扭转过去在一些重大国际问题上的被动地位, 希望能在重要的国际问题上发挥作用。所以, 过去中欧合作主要集中在经贸方面, 现在逐渐向其他领域扩展, 包括一些全球性的合作。

如果对改革开放 30 多年以来的中欧关系做一个简单地梳理, 会发现中欧关系有一个很重要的变化, 即从一个主要以经贸合作为主的关系, 逐渐向其他领域扩展。

发展前景值得期待

中欧之间的合作更多是在国际层面, 比如说地区性和全球性的热点问题。中国的发展需要一个稳定的国际环境, 中欧在这一方面也都有共同的利益。所以, 在解决双方有共同利益的全球性或地区性的热点问题时, 双方应该开展合作, 增加对话, 促进了解, 增加互信。

同时, 有一些全球性问题, 虽然不是热点问题, 但因为是中欧双方共同关心的问题, 关系到双方的利益, 中欧应该加强在这些问题上的合作。比如能源问题、环境问题、气候问题以及打击国际恐怖主义等问题。

这几年, 欧洲在国际事务中的作用也在增加。比如在气候变化方面, 事实上是欧洲而不是美国在推动这个问题的解决。这些问题, 过去大家认为属于低位政治, 不是高级政治, 但是在这些问题上, 欧洲话语权在增加, 影响力在增大, 在这些领域里, 中欧合作还有空间。

发展全面的战略伙伴关系, 对中欧双方都是有益的, 历史已经证明了这一点, 建立面向 21 世纪更富有活力的双边关系, 是中欧双方共同的关切。中国与欧洲关系的发展势头强劲, 没有重大障碍和摩擦, 双方之间的信任与了解不断加深, 在国际事务上的观点互为补充, 并且拥有共同的经济利益, 因而未来的发展前景十分光明。

刺激经济增长
是中欧共同目标

欧盟是一个发育成熟的大市场, 其商品、科技、劳务、服务和旅游都非常发达。整体实力在世界经济中占有重要的地位, 加强与欧盟的经贸合作对发展我国经济具有重要的历史意义和现实意义。

■ 本报记者 原金

欧盟已经连续多年成为我国第一大贸易伙伴, 根据海关总署在 2012 年 1 月份发布的我国 2011 年外贸进出口情况显示, 即便在欧债危机持续发酵的状况下, 欧盟依然是我国第一大外贸伙伴。

据海关统计, 2011 年中国外贸进出口总值 36420.6 亿美元, 比 2010 年同期增长 22.5%。外贸进出口总值刷新年度历史纪录。其中, 中国与欧盟的贸易额占中国全年进出口总额的比重为 15.57%。

中欧贸易经过 30 几年的发展, 正在逐步走向成熟。在发展中共同进步甜蜜期, 当然也有一些摩擦与矛盾, 但中欧之间都需要彼此, 双方贸易都是彼此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巨大双向投资潜力

2011 年中国与欧盟双边贸易额突破 5000 亿美元, 达到 5672.1 亿美元创新高, 同比增长 18.3%。2010 年中欧贸易额 4797 亿美元, 欧洲继续保持中国第一大贸易伙伴地位。

其中, 中国与德国这两个世界最大出口国之间的双边贸易额 2011 年 1—9 月达到 1270 亿美元, 同比增长 22.6%; 2010 年, 中国与德国的双边贸易额达 1424 亿美元, 中国与英国双边贸易额约为 600 亿美元, 中国与荷兰双边贸易额达到 562 亿美元, 中国与法国双边贸易额达 448 亿美元。

自中国与欧盟 1975 年建交以来, 双边贸易发展迅速。根据中国海关的统计数据, 2003 年, 中欧贸易额为 1252.2 亿美元, 首次突破千亿美元; 2005 年双边贸易额突破 2000 亿美元大关, 达到 2173.1 亿美元; 2007 年全年中国与欧盟双边贸易额达到 3561.5 亿美元, 比上年增长 27%。2008 年中欧双边贸易总值为 4255.8 亿美元, 增长 19.5%, 分别高于同期中美、中日双边贸易额增速。直至 2011 年突破 5000 亿美元大关。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以来, 中国与欧盟之间的关系, 特别是在经贸领域, 正处于“历史最好时期”。这不仅表现为中欧经贸往来规模的不断扩大和质量的日益提高, 而且还得到了强有力的政治支持和法律保障。

目前欧盟是中国最大的贸易伙伴, 欧盟视中国为第一进口大国、第二贸易大国。从 2009 年 5 月起, 由于经济危机造成的双方贸易额下降幅度开始呈收窄趋势, 双方贸易有望重新恢复增长。在双边技术合作中, 欧盟是中国最大的技术引进来源地, 占到中国技术引进总额的一半。2008 年, 欧盟对华投资总额 45 亿欧元, 中国在欧盟投资 10 亿欧元。欧盟对华投资额和中国对欧盟投资分别只占到各自对外投资总额的 1.3% 和 0.6%。这种贸易往来与投资关系上出现的不匹配, 说明中欧之间存在巨大的双向投资潜力。

化解矛盾 加强合作

在中国与欧盟贸易往来的多年中, 中欧贸易关系也不是一帆风顺, 而是中间夹杂着很多贸易摩擦与贸易争端。

中欧经贸关系中经常遇到的一些分歧摩擦大多是相互关联的, 欧盟成为中国遭受反倾销的主要来源。目前, 欧盟紧盯中国“入世”后的履约行为表现, 实质是看中国是否真正如约按市场经济原则要求办事, 这关系到中国未来的“市场经济国家地位”问题。以 2008 年为例, 欧盟委员会的数据显示, 前 10 个月, 欧盟新发起 14 项反倾销调查, 其中 6 项针对中国, 分别涉及蜡烛、铝箔和多类钢铁产品。同期, 欧盟采取的 3 项临时反倾销措施, 均是针对中国的, 在 6 项正式反倾销措施中, 也有一半是针对中国的。

现在, 欧盟也没有完全承认中国的完全“市场经济国家地位”, 作为正在深入转轨中的发展中国家, 我国的市场经济制度还有待进一步完善。但不合理的是, 欧盟在拒绝给与中国以“市场经济国家地位”的同时, 却给市场经济发育并不比中国完善的俄罗斯和乌克兰以“市场经济国家地位”这种地位, 在同一问题上采取双重标准, 这应该说是一种歧视。欧盟不仅迄今尚未承认中国“市场经济地位”, 而且以种种理由限制中国商品进口。

欧盟是一个发育成熟的大市场, 其商品、科技、劳务、服务和旅游都非常发达。整体实力在世界经济中占有重要的地位, 生产总值超过美国居世界第一, 贸易额占世界贸易总额的 40%, 是世界上第一大经济贸易集团。因此, 加强与欧盟的经贸合作对发展我国经济具有重要的历史意义和现实意义。

互利共赢 共同发展

作为世界最大经贸组织, 中国和欧洲经济互补性很强, 经贸发展潜力仍然很大。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以来, 中欧经贸关系进入“历史最好时期”。这不仅表现为中欧经贸往来规模的不断扩大和质量的日益提高, 而且还得到了强有力的政治支持和法律保障。由此可见, 进一步加强两国间贸易关系, 互利共赢, 共同发展, 而不断升级是市场经济理论发展的必然哲理。因此, 发展中欧贸易关系有利于推动双边经济增长和促进社会进步。

历史上中欧互利关系密切也是有缘由的, 正是依靠来自中国的廉价消费品, 欧盟在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的通货膨胀压力才大大减轻。同时, 欧盟也必须继续扩大对外投资, 向外转移部分产业, 而中国正是生产转移的首选。一方面欧洲已经成为当前全世界第一个出现人口净减少的地区, 尤其是欧盟, 已经步入深度老龄化阶段; 另一方面欧盟劳动力市场过分僵化, 为了降低畸高的劳动力成本, 需要向海外转移部分丧失竞争力的产业, 尤其是劳动密集型产业。

在过去的贸易往来中可以得出结论, 在应对金融危机方面, 中欧有共同利益。中国现代国际关系研究院欧洲所所长冯仲平认为, 中欧必须要加强合作, 当前中欧都面临着一个共同的问题, 就是如何刺激经济增长。相比中国, 欧洲受美国次贷危机和金融危机的影响要大许多, 但中国也面临着经济增长放缓的挑战。

欧洲是工业化的发源地, 对中国有很多借鉴之处, 而且欧洲经济的主流是社会市场模式, 比较注重社会公正, 和中国相似。欧盟和中国在政治上没有太大的问题。欧盟和中国在世界和平与发展的问题上, 在建立新的世界格局、世界政治、经济新秩序方面有许多共同的语言。

相关



中欧关系大事记

1975 年 5 月, 欧委会委员克里斯多弗·索姆斯爵士访华之后, 欧共体同中国建立了正式外交关系。索姆斯强调指出, 共同体的所有成员国都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为中国的唯一合法政府, 欧共体将不与台湾保持任何官方关系或缔结任何协定。

1979 年 7 月, 中欧联合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举行。

1988 年 10 月, 欧洲委员会在北京设立代表团。

1998 年 3 月, 欧洲委员会通过了《同中国建立全面伙伴关系》的政策性文件。

2000 年 5 月, 欧盟和中国结

束就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而进行的双边谈判。

2001 年 6 月, 欧洲委员会发布新的声明《欧盟对中国的战略: 1998 年声明的执行情况与今后使欧盟政策更为有效的措施》。

2002 年 9 月, 第五次中欧领导人会晤在哥本哈根举行。欧盟、世界银行和中国举行大连环境会议, 共同讨论、分享可持续发展模式, 交流环保的经验和技术。

2003 年 10 月, 欧盟理事会签署了新的欧盟对华政策:“一个走向成熟的伙伴关系——中欧关系中的共同利益和面临的挑战”。中

国政府发布《中国对欧盟政策文件》, 欧盟对此表示欢迎。欧盟理事会表示: 中国是欧盟的主要伙伴, 鉴于双方突出的国际地位和日益强大的政治和经济实力, 欧盟和中国应共同努力促进全球稳定、和平与可持续发展。

2004 年 2 月, 中欧签署《旅游目的地地位备忘录》。这是中国迄今为止对外签署的最大规模的“旅游目的地地位”协议。

2005 年 9 月, 温家宝总理在北京与英国首相布莱尔、欧盟委员会主席巴罗佐及欧盟理事会秘书长兼共同外交与安全政策

高级代表索拉纳举行中欧第八次领导人会晤。温家宝总理就进一步深化中欧合作提出相关意见。

2006 年 9 月, 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在芬兰首都赫尔辛基同欧盟轮值主席国芬兰总理万哈宁、欧盟委员会主席巴罗佐举行了第九次中欧领导人会晤, 双方就进一步巩固和发展中欧全面战略伙伴关系深入交换了意见。

2008 年 4 月, 中欧双方宣布启动中欧经贸高层对话。

2009 年 5 月, 第二次中欧经贸高层对话在欧盟总部布鲁塞尔成功举行。